

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

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[]

- 1、采购组织机构：乐山市金口河区政府采购中心
- 2、项目名称：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解放村产业路硬化工程
- 3、项目编号：JFCG-GC2021049TP
- 4、采购内容：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解放村产业路硬化工程
- 5、开标地点：乐山市金口河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驻乐山办事处【乐山市市中区山水世家秀水庭院四幢三单元】
- 6、采购单位：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人民政府
- 7、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：SCZC511113401001_20210009
- 8、采购预算金额：358.534608万元
- 9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- 10、发布采购公告时间：
- 11、公告采购发布网站：
- 12、采购响应截止时间：2021-12-20 13:30:00
- 13、供应商报名情况：四川坤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中海路桥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志森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勇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煜智昊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四川蜀新旺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凌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省泓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8家供应商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
- 14、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情况：四川蜀新旺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凌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志森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勇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坤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四川煜智昊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6家供应商投标

二、评审小组组成

- 1、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、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审小组，通过省厅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审专家，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，评审专家 2 人，分别如下：

姓名	单位	职称/身份	备注
伍略		正式专家	
刘琼		正式专家	组长
沈华		采购人代表	

- 2、经核对，评审人员身份与上表名单一致。
- 3、评审小组成员均签署《政府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廉洁自律承诺书》。
- 4、评审小组其他情况说明：无

三、评审方法和标准

本包采用最低评标价法，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采购文件“评审办法”（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原则上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）。

四、评审情况及说明

1、资格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符合

2、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：

四川坤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不符合,说明: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 四川煜智昊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不符合,说明: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

3、无效响应供应商名称、原因及现场确认情况：

四川坤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不符合,说明: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 四川煜智昊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不符合,说明: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

4、提请澄清供应商名称、澄清问题及其说明情况：

无

5、比较和评价（包括技术和商务偏离情况，重点比较和评价候选供应商的优劣）：

无

6、供应商得分排序表

序号	供应商	报价(元)	排序
1	四川志森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3575346元	1
2	四川勇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3578814元	2
3	四川凌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3580346元	3
4	四川蜀新旺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3584400元	4

7、推荐的中标（或成交）候选人

综上，现推荐中标候选人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四川志森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四川勇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四川凌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8、其他需说明的评审情况：

根据招标文件2.2.6.1的要求，供应商未提供“工程量清单”编制依据，应予以扣分。但评标委员会认为，招标文件中并未明确要求提供编制依据，且投标文件中已提供了编制依据，故评标委员会认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，应予有效。评标委员会成员刘璋、王名、沈华、刘璋于2021.12.20

评审小组成员专家（签名）：

刘璋 王名 沈华 刘璋 2021.12.20